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国熊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曹国熊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主要基于资本市场环境及趋势变化，经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的考虑后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1 月 8 日